

2021 年河南省地图院单位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河南省地图院单位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单位预算表

- 一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- 十、省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河南省地图院单位概况

一、河南省地图院主要职能

(一) 承担实施基础测绘、行政区域界线测绘、不动产测绘、地理国情监测和其他重大测绘项目；负责国土空间基础数据库的建设、管理和维护；承担自然资源资产管理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相关事务性工作。

(二) 承担地理空间框架、时空大数据及平台建设；承担测绘地理信息大数据及信息化等方面的实施工作。

(三) 开展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工作；开展应急测绘地理信息保障工作,为我省各级政府决策、经济建设及各行业部门提供基础地理信息支撑和服务。

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河南省地图院部门预算仅包含本级单位。

第二部分 河南省地图院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计 2567.7 万元, 预算支出总计 2567.7 万元, 与 2020 年预算收入支出总计 2212.3 万元相比, 收入增加 355.4 万元, 增长 16.06%。主

要原因：2021 年增加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“一张图” 实施监督信息系统（数据更新）项目收支，金额 331.2 万元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收入预算合计 2567.7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1106 万元；事业收入 1449.7 万元；其他收入 12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支出预算合计 2567.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712.5 万元，占 66.7%；项目支出 855.2 万元；占 33.3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共计 1106 万元（均为财政拨款），其中卫生健康项目 0.6 万元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目 1105.4 万元。与 2020 年度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增加 388.2 万元，增长 54%。主要原因：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“一张图” 实施监督信息系统项目、河南省自然资源生态保护动态监测项目预算收支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06 万元，其中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.6 万元，占 0.05%；事业运行支出 250.2 万元，占 22.62%；基础

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支出 775.2 万元，占 70.1%；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 80 万元，占 7.23%。

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 号）要求，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我局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，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为 0 万元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院 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0 年相同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预算数与 2020 年相同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0 年相同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 0 元。预算数与 2020 年相同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

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519.2 万元，其中事业收入 507.2 万元，其他收入 12 万元。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我院 2021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20 年期末，我院共有车辆 2 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0 辆；其他事业单位用车 2 辆；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（套）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

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

河南省地图院 2021 年预算表